

柞水县人民检察院 2021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 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 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能

1、对于破坏国家安全、破坏国家的政策、法律、法令、政令统一实施的重大犯罪案件，行使检察权。

2、对于刑事诉讼法规定由检察机关直接受理的贪污贿赂、渎职侵权类犯罪案件，开展侦查和预防工作。

3、对于公安机关侦查的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逮捕、起诉或者免于起诉，对于公安机关的侦查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4、对于刑事案件提起公诉，支持公诉，对于人民法院的审判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5、对于刑事案件判决、裁定的执行和监狱、看守所、劳动改造机关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6、依法保障公民对于违法的国家工作人员提出控告的权利，追究侵犯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的人的法律责任。

7、开展民事、行政审判监督，积极探索人民检察院提起公益诉讼试点工作，对破坏环境资源等损害公共利益的民事或行政行为，提起公益诉讼。

（二）内设机构

依据部门三定方案，我院内设机构分为“四部一室”，分别是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政治部和综合办公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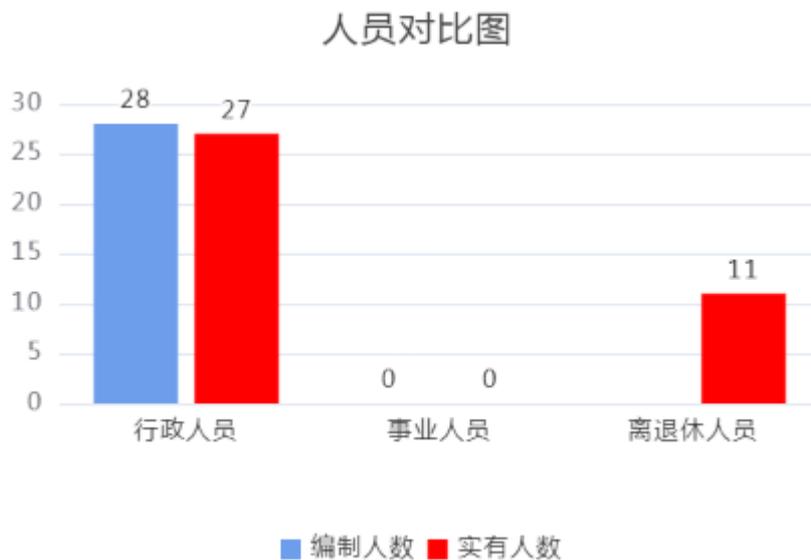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个，包括本级及所属0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柞水县人民检察院本级（机关）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2021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28人，其中行政编制28人、事业编制0人；实有人员27人，其中行政27人、事业0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11人。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决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柞水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59.24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974.25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124.9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70
		9. 卫生健康支出	22.91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33.34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784.14	本年支出合计	1,086.2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671.50	年末结转和结余	369.44
收入总计	1,455.64	支出总计	1,455.6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部门：柞水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合计	784.14	659.24						124.9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72.19	547.29						124.90
20404	检察	672.19	547.29						124.90
2040401	行政运行	441.23	416.33						24.90
2040409	“两房”建设	100.00							10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30.96	130.9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70	55.7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5.70	55.7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39	0.3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39	33.3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92	21.9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91	22.9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91	22.9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91	22.9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34	33.3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34	33.3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34	33.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部门：柞水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086.20	647.75	438.4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74.25	535.80	438.45			
20404	检察	964.01	535.80	428.21			
2040401	行政运行	535.80	535.80				
2040409	“两房”建设	100.00		10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328.21		328.21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0.24		10.24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0.24		10.2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70	55.7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5.70	55.7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39	0.3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39	33.3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92	21.9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91	22.9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91	22.9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91	22.9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34	33.3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34	33.3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34	33.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柞水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59.24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741.87	741.87		
		5. 教育支出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70	55.70		
		9. 卫生健康支出	22.91	22.91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33.34	33.34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59.24	本年支出合计	853.82	853.8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94.5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94.5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853.82	支出总计	853.82	853.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柞水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853.82	589.25	264.5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41.87	477.30	264.57
20404	检察	731.63	477.30	254.33
2040401	行政运行	477.30	477.3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254.33		254.33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0.24		10.24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0.24		10.2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70	55.7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5.70	55.7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39	0.3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39	33.3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92	21.9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91	22.9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91	22.9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91	22.9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34	33.3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34	33.3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34	33.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柞水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人员经费合计	445.95		公用经费合计	143.3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21.0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3.30
30101	基本工资	122.19	30201	办公费	21.26
30102	津贴补贴	152.76	30202	印刷费	3.56
30103	奖金	12.62	30205	水费	1.3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3.39	30206	电费	16.7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1.92	30207	邮电费	0.1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2.91	30211	差旅费	10.26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5	30213	维修（护）费	15.73
30113	住房公积金	33.34	30214	租赁费	1.20
30114	医疗费		30215	会议费	0.1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1.33	30216	培训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94	30217	公务接待费	1.68
30301	离休费		30226	劳务费	20.16
30302	退休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4.96
30304	抚恤金	21.24	30228	工会经费	6.59
30305	生活补助	1.09	30229	福利费	9.02
30306	救济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9.89
30308	助学金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6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柞水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4.55		2.55	2.00		2.00	3.00	
决算数	14.76		1.68	13.08		13.08	0.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部门：柞水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部门：柞水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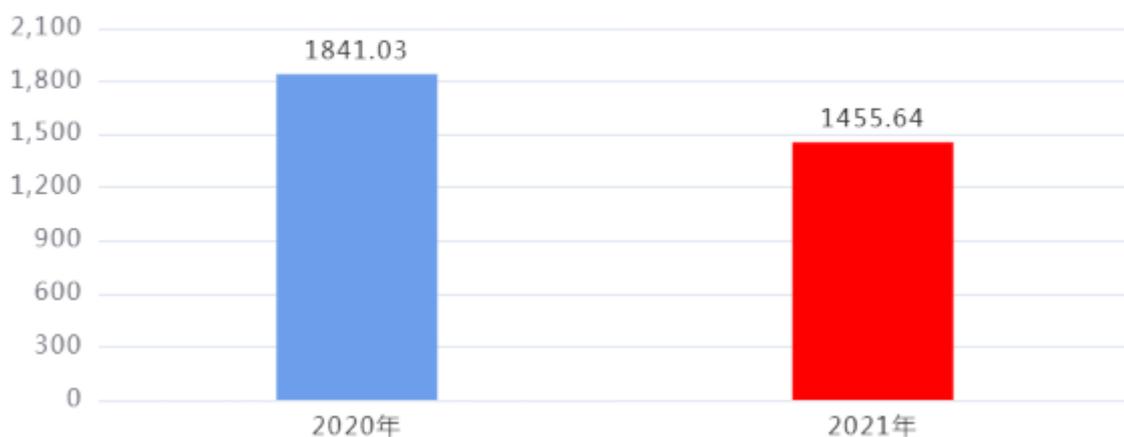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1,455.64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385.39万元，下降20.93%，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年初结结转结余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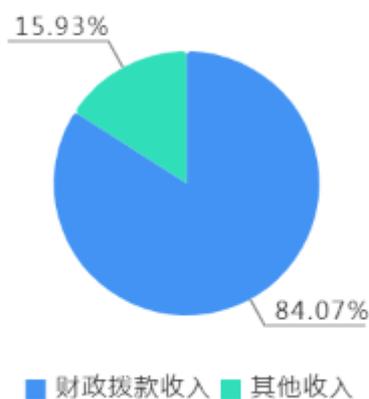
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合计784.1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659.24万元，占84.07%；其他收入124.90万元，占15.9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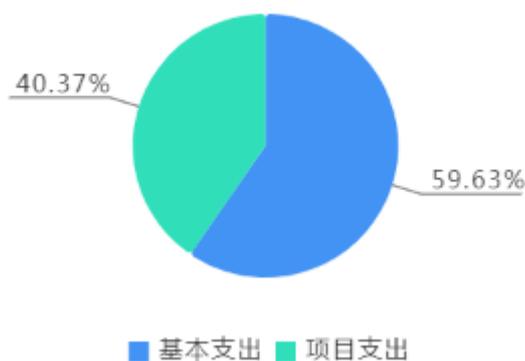
收入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支出合计1,086.2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47.75万元，占59.63%；项目支出438.45万元，占40.37%。

支出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853.82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97.68万元，下降18.80%，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年初结转结余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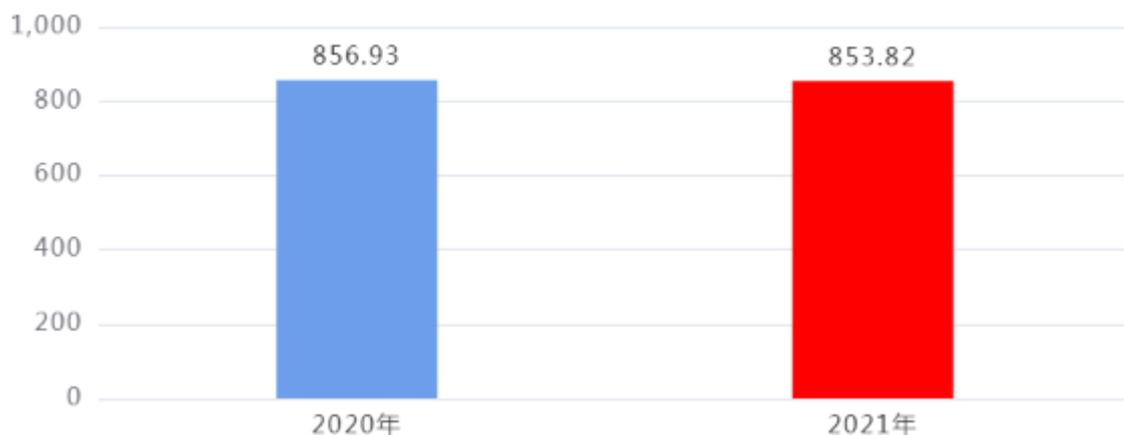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853.82万元，支出决算853.8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占本年支出合计的78.61%。与上年相比减少3.11万元，下降0.36%，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经费缩减。。

财政拨款支出对比图（单位：万元）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一）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预算477.30万元，支出决算477.3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二）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其他检察支出（项）预算254.33万元，支出决算254.3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三）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预算10.24万元，支出决算10.2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预算0.39万元，支出决算0.3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预算33.39万元，支出决算33.3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预算21.92万元，支出决算21.9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预算22.91万元，支出决算22.9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预算33.34万元，支出决算33.3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589.25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445.9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122.19万元、津贴补贴152.76万元、奖金12.62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33.39万元、职业年金缴费21.92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22.91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0.55万元、住房公积金33.34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21.33万元、抚恤金21.24万元、生活补助1.09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2.61万元。

（二）公用经费143.3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21.26万元、印刷费3.56万元、水费1.33万元、电费16.71万元、邮电费0.16万元、差旅费10.26万元、维修（护）费15.73万元、租赁费1.20万元、会议费0.13万元、公务接待费1.68万元、劳务费20.16万元、委托业务费4.96万元、工会经费6.59万元、福利费9.02万元、其他交通费用19.89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10.66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4.55万元，支出决算14.76万元，完成预算的324.40%，决算数较预算数增加10.21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大部分是由中省转移支付项目资金列支，该资金未纳入年初预算。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用预算安排。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预算2.00万元，支出决算13.08万元，完成预算的654.00%，决算数较预算数增加11.08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大部分是由中省转移支付项目资金列支，该资金未纳入年初预算。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接待预算2.55万元，支出决算1.68万元，完成预算的65.88%，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0.87万元，主要原因是：（1）公务接待多数利用我单位廉政灶；（2）年末部分公务接待金额未能及时开票报销。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1.68万元。主要是本部门柞水检察院机关等单位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接受有关部门工作检查指导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50个，来宾265人次。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培训费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会议费预算3.00万元，支出决算0.13万元，完成预算的4.33%，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2.87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会议费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60.14万元，支出决算143.30万元，完成预算的238.28%。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16.46万元，主要原因是：压缩机关运行经费。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政府采购支出预算。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4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4辆，特种专业技术用

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2021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部门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制度体系，制定了《柞水县人民检察院财政资金绩效管理办法》；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科学合理、及时、有效地运用财政资金，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行政机关工作效能，保障单位重点工作和重大建设项目的落实；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本单位是市级预算绩效管理的责任主体；部门主要负责同志对本部门预算绩效负责，项目责任人对项目预算绩效负责。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2021年度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2个，涉及预算资金61.73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23%。2021年度本部门未开展整体支出绩效管理，计划在以后年度开展绩效管理工作，已公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空表。本部门2021年度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法警加班费、执勤津贴、意外保险等2个一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法警加班费、执勤津贴、意外保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7.73万元，执行数5.71万元，完成预算的73.8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按照相关考勤统计表，及时发放法警的执勤津贴和加班补助，提高了法警的岗位待遇，按照有关文件要求落实好从优待警。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资金执行力度缓慢；原因是法警年末的考勤未全部完成，执勤津贴等均未发放。下一步改进措施：重新制定法警考核办法，及时支出该资金。

2. 聘用制书记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54万元，执行数5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建立完善人员管理制度，提升书记员队伍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水平，建立聘用制书记员招录聘用、等级管理、教育培训、职业保障等制度，保障聘用制书记员队伍的稳定，促进检察工作的开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市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专项(项目)或专项业务费名称		2021年度法警加班费、执勤津贴、意外保险						
主管部门		政法科			实施期限		1年	
项目资金(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73		年度资金总额		7.73
		其中:财政拨款		7.73		其中:财政拨款		7.73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人事部、财政部《关于执行人民警察值勤岗位津贴有关问题的通知》要求,为我院干警发放值勤岗位津贴、加班补助及社会保险,确保法警人身安全,提高法警岗位待遇,落实从优待警。				按照人事部、财政部《关于执行人民警察值勤岗位津贴有关问题的通知》要求,为我院干警发放值勤岗位津贴、加班补助及社会保险,确保法警人身安全,提高法警岗位待遇,落实从优待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法警加班补助710元/月/人	3.41万元	3.41万元	10	10	
			指标2:法警执勤津贴880元/月/人	4.22万元	4.22万元	10	10	
			指标3:法警社会保险255元/年/人	0.10万元	0.10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指标1:标准化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1:发放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切实提高我院法警工资待遇	长期	长期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长期	长期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持续推进	长期	长期	10	10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干警满意度	≥95%	≥95%	20	18	对意外保险部分反映保险额度较低,争取提高保额,积极协调
总分						100	98	

市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专项(项目)或专项业务费名称		2021年度员额书记员经费						
主管部门		政法科			实施期限		1年	
项目资金(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4	年度资金总额		54	
		其中:财政拨款		54	其中:财政拨款		54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关于转发陕西省法院、陕西省检察院聘用制书记员管理制度改革工作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要求,建立完善人员管理制度,提升书记员队伍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水平,建立聘用制书记员招录聘用、等级管理、教育培训、职业保障等制度,保障聘用制书记员队伍的稳定,促进检察工作的开展。				按照《关于转发陕西省法院、陕西省检察院聘用制书记员管理制度改革工作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要求,建立完善人员管理制度,提升书记员队伍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水平,建立聘用制书记员招录聘用、等级管理、教育培训、职业保障等制度,保障聘用制书记员队伍的稳定,促进检察工作的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我单位员额书记员人数	9人	9人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1:聘用制书记员岗位待遇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20	20	
		时效指标	指标1:发放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调动广大聘用制书记员的工作积极性	长期	长期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长期	长期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持续推进	长期	长期	15	15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书记员满意度	≥95%	≥95%	20	18	奖励性工资发放较晚,尽快推进年终考核工作,及时发放。	
总分						100	98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按照财政局统一安排部署，本部门2021年未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计划在以后年度开展绩效管理工作。公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空表。

市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名称: _____ 联系人: _____ 电话: _____ 年 月 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或数据获得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目标设定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 ②是否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 ③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	部门预算中专项业务经费项目绩效目标编制完整合理的,得1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编制完整合理的,得1分;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编制完整合理、明确量化的,得1分。绩效目标编制不明确、量化的发现一个扣0.2分,扣完为止。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④是否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	部门(单位)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的,得1分;绩效目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的,得1分;绩效目标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和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的,得1分。绩效目标编制不具体、量化的发现一个扣0.2分,扣完为止。						
	预算编制	部门预算	8	评价要点:①部门预算收入中,除公共预算拨款外,政府性基金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等收入数据是否完整;②部门预算编制预算科目是否准确,专项业务费细化、分类填报是否准确;③预算编制是否细化到功能分类项级科目和经济分类款级科目;④部门预算编报各环节是否按时限完成报送的。	完整性(2分):部门预算收入中,除公共预算拨款外,政府性基金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等收入数据完整,得2分;收入来源未编报齐全或编报数据有错误的,出现1处,扣0.5分,扣完为止。准确性(2分):部门预算编制预算科目准确,得1分;专项业务费细化、分类填报准确,得1分;编列科目、专项业务费细化和分类填报每出错1处,扣分0.5分,扣完为止。细化性(2分): 预算编制细化到功能分类项级科目和经济分类款级科目,得1分;“其他”科目金额占部门预算总额的比例小于等于10%的,得1分,大于10%的,得0分。及时性(2分):部门预算编报各环节按时完成报送的,得2分;超过时限报送的,每超1个工作日,扣0.2分,扣完为止。						
过程	预算完成率		5	预算完成率=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100%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年终决算支出数。 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收入决算数。	预算完成率大于等于95%的,得满分;完成率小于等于85%的,得0分;完成率在95%-85%之间的,按公式计算得分。 预算完成率=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100% 某部门得分=[某部门预算完成率-85%]÷[95%-85%]×分值。						
	预算调整率		3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调整率小于等于5%的,得满分;调整率大于等于15%的,得0分;调整率在5%-15%之间的,按公式计算得分。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 某部门得分=[15%-预算调整率]÷[15%-5%]×分值。						

程		支出进度率	4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 实际支出:部门(单位)在某一时点的实际支出数。 支出预算:由部门(单位)在某一时点上的上年结余结转数、本年部门预算安排数及执行中追加追减数之和。	半年支出进度=部门(单位)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100%;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单位)前三季度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2分;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40%,得0分。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2分;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得1分;进度率<60%,得0分。						
	预算执行	结转结余率	5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决算收入数×100%。 结转结余总额:部门(单位)本年度的结转资金与结余资金之和(以决算数为准)。	结转结余率小于或等于5%的,得满分;结转结余率大于或等于15%的,得0分;结转结余率在5%-15%之间的,按公式计算得分。 某部门得分=(15%-结转结余率)÷(15%-5%)×该指标分值。 结转结余率=(本年结转结余数/决算收入数)×100%。						
结转结余变动率		4	结转结余变动率=[(本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100%。	结转结余变动率小于或等于5%的,得满分;大于或等于15%的,得0分;在5%-15%之间的,按公式计算得分。 某部门得分=(15%-结转结余率)÷(15%-5%)×该指标分值。 某部门结转结余变动率=(本年度累计结转结余数-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数)÷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数×100%。							
公用经费控制率		2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	公用经费控制率小于或等于100%的,得3分,否则得0分。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		5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上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小于或等于100%的,得5分,否则得0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		2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政府采购执行率大于等于95%的,得满分;执行率在70%-95%的,按公式计算得分;小于等于70%的,得0分。 某部门得分=[某部门预算完成率-70%]÷[95%-70%]×分值。							
在职人员控制率		4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 在职人员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 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以静态和动态两项指标评价部门对财政供养人员的控制程度。 (1)静态评价(2分):以年度在职人员数与编制数相比较,进行评价。控制率小于1(缺编)或等于1(满编),得满分;控制率大于1(超编)的,得0分。 某部门在职人员控制率=(本年实有在职人数÷编制人数)×100%。 (2)动态评价(2分):以年度在职人员数与上年在职人员数的变动比率进行评价。变动率小于或等于0,得满分;变动率大于0时,得0分。 某部门在职人员变动率=[(本年在在职人员数-上年在职人员数)÷上年在职人员数]×100%。							

过程	预算管理	“三公经费”变动率	5	<p>“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p> <p>“三公经费”：年度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车辆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招待费。</p>	<p>(1) 预算动态变动率(3分)：以部门三公经费预算年度动态变动情况进行评价。动态变动率等于或小于0时，得满分；大于0时，得0分。三公经费动态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总额]×100%。</p> <p>(2) 支出控制率(3分)：以部门三公经费支出数与预算数的比率，进行评价。部门三公经费控制率小于或等于1时，得满分，控制率大于1的，得0分。</p> <p>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p>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5	<p>评价要点： ①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 ②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p>	<p>(1) 公开部门预算信息； (2) 公开部门决算信息； (3) 公开三公经费预算信息； (4) 公开三公经费决算信息； (5) 按规定应公开的其他事项。 每公开1项得1分。公开的内容不完整、不细化、不及时，每项扣0.5分，扣完为止。</p>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p>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 ②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③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p>	<p>部门（单位）已制定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的，得1分；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且得到有效执行的，得1分。</p>								
		资金使用合规性	2	<p>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p>	<p>部门（单位）使用的预算资金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的，得0.5分；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的，得0.5分；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和未发现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的，各得0.5分。</p>								
		基础信息完善性	2	<p>评价要点： ①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真实； ②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完整； 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准确； ④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规范；</p>	<p>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完整、准确、规范的，各得0.5分，否则不得分。</p>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p>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 ②相关资产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③相关资产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p>	<p>部门（单位）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的，得1分；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和得到有效执行的，各得1分。</p>								

过程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评价要点： ①资产保存是否完整； ②资产处置是否规范； ③资产账务管理是否合规，是否帐实相符； ④资产是否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部门（单位）资产保存完整的，得0.5分；资产处置规范的，得0.5分；资产账务管理合规，帐实相符和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的，为得0.5分。								
		固定资产利用率	3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固定资产利用率大于等于95%的，得满分；利用率小于等于85%的，得0分；利用率在95%-85%之间的，按公式计算得分。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某部门得分=[某部门固定资产利用率-85%]÷[95%-85%]×分值。								
产出	绩效评价	绩效自评	5	评价要点：①项目支出或专项业务费是否开展绩效自评；②部门整体支出是否进行绩效自评。	部门管理专项资金或专项业务费绩效自评率大于等于50%的，得3分，自评率在50%-30%的，得2分，自评率在30%-10%的，得1分，10%以下的，得0分；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并形成绩效报告的，得2分，未开展的，不得分。 某部门绩效自评率=实施绩效自评金额÷部门管理资金总额×100。								
		评价层次及结果报告	5	评价要点：①是否对下级预算单位开展整体绩效评价；②评价结果是否有应用；③是否按要求向财政部门报告自评报告等相关绩效信息。	部门对下级预算单位开展整体绩效评价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部门对绩效评价结果有应用（指与预算安排挂钩、完善办法、落实整改存在问题等）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按要求向财政部门报告自评报告等相关绩效信息的，得1分，未按要求报送的，发现一处扣0.2分，扣完为止。								
效果	履职效益	履职情况	10	以市委年度目标责任考核结果为依据，评价部门（单位）履职效益。	市委年度目标责任考核结果评为优秀等次的部门（单位），得10分；良好等次的，得8分；一般等次的，得5分；较差等次的，得0分。								
		经济效益	8	此三项指标为设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可根据部门实际并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根据具体指标内容和指标值确定，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各占2分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满意程度，采取分档打分。1、满意；（2分） 2、较满意；（1分）3、一般；（0.5分） 4、不满意；（0分）										
合计			100										

（四）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2021年度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四、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五、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六、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七、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